

东南大学
土木工程学院
电液伺服疲劳试验系统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JSTCC26002105927 (SEU-ZB-260643)

采 购 人 : 东 南 大 学

采购代理机构: 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目 录

采购公告	3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9
一、总则	9
1. 适用范围	9
2. 合格的供应商	9
3. 投标费用	9
4. 法律适用	9
5. 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9
二、招标文件	10
6. 招标文件的组成	10
7.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0
三、投标文件	11
8.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11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
10. 投标报价	11
11. 投标货币	11
12. 投标保证金	12
13. 投标有效期	12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形式及装订	13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3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3
16.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3
17. 迟交的投标文件	14
18.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4
五、开标及评标	14
19. 开标	14
20. 评标委员会	15
21. 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5
22. 投标文件的澄清	16
23. 评标及定标	16
24. 评标过程保密	16
25.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供应商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处理	17
六、授标及签约	17
26. 定标原则	17
27. 质疑处理	18
28. 中标通知	18
29. 签订合同	18
30. 招标代理服务费	19
第二章 合同格式	20
第三章 投标邀请	26
一、招标主要内容	26

二、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资格后审）	32
三、评标办法	34
四、样品	37
五、有关招投标的事务和本项目的更正通知	37
第四章 招标技术规格及要求	38
一、货物需求一览表	38
二、技术要求	38
三、其他商务要求	41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43
评标索引	44
一、投标函、投标报价及项目相关文件	45
1. 投标函	45
2. 开标一览表	46
3. 报价明细表	47
二、资格证明文件	48
三、其他相关文件	50
1. 法人授权委托书	50
2. 投标承诺书	51
3. 保证金、退还信息和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信息采集表	52
四、证明货物/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的实施方案	54
1. 合同（商务）条款偏离表	54
2. 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	55
3. 技术能力	56
4. 服务	56
5. 业绩	56
五、政府采购政策	57
（一）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57
1、中小企业声明函	57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8
3、监狱企业证明	59
（二）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政策	60
（三） 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策	61
（四）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如适用）、《成本比例声明函》（如适用）	62
1、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62
2、成本比例声明函	63
六、其他针对“第三章 投标邀请”中“评标办法”的相关内容	64



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东南大学土木工程学院电液伺服疲劳试验系统采购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https://www.jstcc.cn/>)、东南大学电子评标系统 (<https://zbb.seu.edu.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9 月 04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JSTCC26002105927 (SEU-ZB-260643)

项目名称: 东南大学土木工程学院电液伺服疲劳试验系统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 90.000000 万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

序号	标的物名称	数量
1	电液伺服疲劳试验系统	1 套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 90 日内设备安装调试合格。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注：指产品而非构成产品的零件或部件，本文件所称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2) 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截止到投标截止时间的信用记录并保存，通过以上查询渠道，供应商不得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08月14日至2026年08月21日,每天上午8:30至11:30,下午14: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https://www.jstcc.cn/>）、东南大学电子评标系统（<https://zbb.seu.edu.cn/>）

方式: 报名方式: 线上报名、投标响应。

1、支付方式: 供应商应在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官网(www.jstcc.cn)

“供应商注册”入口进行注册,注册完成后通过“供应商登录‘入口进入’JSTCC 江苏招标电子交易平台”,进入“搜索项目”栏目,在搜索框中输入本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点击对应的项目进行“关注”,关注完成后进入“我的项目”栏目,选择本项目并支付费用,支付完成后电子发票可自行在平台下载。

2、支付完成后: 本项目采用电子标。潜在供应商需登录东南大学电子评标系统(<https://zbb.seu.edu.cn/>)进行注册,完成注册后,在获取采购文件截止时间前在线进行招标项目信息填报提交,信息审核,下载采购文件。

售价: ¥0.0 元,本公告包含的招标文件售价总和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6 年 09 月 04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 2026 年 09 月 04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 东南大学电子评标系统(网址为: <https://zbb.seu.edu.cn>)注:

投标文件的递交: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按照东南大学电子评标系统的要求递交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开标程序在东南大学电子评标系统上进行,所有供应商应登录到系统内参加开标,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文件解密时限: 开标时间到达后 30 分钟。

解密倒计时结束后,不论开标成功与否,供应商上传的数据电文形式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放弃响应,如已解密但因供应商原因无法正常打开

的视为开标无效，相关责任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体为：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开标时间前的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成立未满六个月的可以不提供）；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函（自行编写）；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纳税凭据复印件加盖公章（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复印件（凭据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专用收据、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者所在社保机构开具的证明等，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自成立时间起），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原件（自行编写，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

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

3、电子化采购要求

(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采购线上方式进行。系统登录方法:进入 <https://zbb.seu.edu.cn> 网站,输入账号密码登录。

(2) 投标文件需使用到 CA 加密和解密,操作步骤需严格按照东南大学电子评标系统的要求进行。

(3) 投标人应在开标截止时间之前按东南大学电子评标系统的操作规程对其文件进行加密后上传至系统。

(4) 由于投标人的原因造成其文件未能加密的,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对信息的泄露不承担任何责任。

(5) 对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或未按规定上传的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6) 本采购项目的答疑、变更、修改、澄清、补遗内容及对项目的暂停、延期通知等情况均在系统中发布,潜在供应商自行查阅相关信息,

未按要求查阅者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7) 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潜在供应商必须按相关程序办理数字证书和安装响应文件工具后方可在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详细操作说明见东南大学电子评标系统-系统通知-东南大学电子投标指南文件。

(8) 潜在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编制过程中遇到任何技术问题均可向系统技术支持咨询, 技术咨询电话: 400-808-5975 转 2。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东南大学

地 址: 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四牌楼 2 号

联系方式: 土木工程学院: 王老师, 13851783691; 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 罗老师, 025-5209104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 址: 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郑和中路 118 号 D 座 12 楼 1203 室

联系方式: 汪律、姜瑶、陈诚, 025-83240902、83249926、8324860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汪律

电 话: 025-83240902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招标活动。

1.2 采购人指东南大学。

2. 合格的供应商

2.1 凡有能力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交付货物、工程和服务，并符合招标文件第三章“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的投标单位均为合格的供应商。

2.2 供应商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并符合此招标文件的规定。

2.3 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民法典》和《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如有违反，将视为不合格供应商，其投标文件无效。

3. 投标费用

无论招标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4. 法律适用

本次招标活动及由本次招标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制约和保护。

5. 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5.1 供应商一旦参加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5.2 本招标文件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二、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的组成

6.1 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包括: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第二章 合同格式

第三章 投标邀请

第四章 招标技术规格及要求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 如有缺漏, 请立即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6.2 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 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 本招标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6.3 供应商必须详阅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等。供应商若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投标文件, 将有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被拒绝接受或被视为无效。

7.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采购代理机构可对招标文件用更正公告的方式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并以书面通知的方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7.2 该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公告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对所有供应商有约束力。

7.3 当招标文件与以上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 以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最后的澄清或修改为准。

7.4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要求修正投标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决定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时间, 并按 7.1 条规定的方式将具体变更情况通知供应商。

三、投标文件

8.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8.1 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的所有书面往来都应用简体中文书写。

8.2 供应商已印刷好的资料如产品样本、说明书等可以用其他语言，但其中要点应附有中文译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译文为准。

8.3 除在招标文件第五章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制。

8.4 本招标文件所表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9.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目录及有关格式按招标文件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9.1.1 投标函、投标报价及相关证明文件。

9.1.2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9.2 招标文件第四章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商标、牌号或其目录编号，仅起说明作用并非进行限制。

9.3 若供应商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导致投标文件被视为无效。

10. 投标报价

10.1 本次采购采用总承包方式，因此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全部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安装调试、培训、售后服务等其他有关的所有费用。

10.2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备选的投标方案或有选择的报价。

11. 投标货币

投标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必要条件,金额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要求执行。

12.2 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交纳。

12.3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形式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要求执行。

12.4 若供应商不按第 12.1、12.2 和 12.3 条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受。

12.5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2.5.1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并且其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后退回。

12.5.2 落标的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2.6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放弃或撤回投标;
- (2) 中标供应商不按第 29 条规定签订合同;
- (3)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4)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5)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 (6)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计算的九十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3.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投标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须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受投标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

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形式及装订

14.1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要求执行,每份投标书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4.2 投标文件正本中,除招标文件第五章规定的可提交复印件外,其他文件均须提交原件,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投标文件的正本须经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和加盖供应商公章。

14.3 投标文件如有错误必须修改时,修改处须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名或加盖公章。

14.4 投标文件须固定装订成册。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5.1 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密封在两个投标专用袋(箱)中(正本一包,副本一包),并在投标专用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或授权代表签字。

15.2 投标专用袋(箱)上须按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格式注明:

- (1) 项目编号及项目名称:
- (2) 分包号(如有):
- (3) 供应商的名称、地址、联系人、电话和传真:

15.3 投标文件未按第 15.1 和 15.2 条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对投标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

16.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6.1 供应商须在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邀请”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投标地点。

16.2 若采购代理机构按 7.4 条规定推迟了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7. 迟交的投标文件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18.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8.1 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必须使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收到该修改的书面内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该书面文件须由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18.2 投标文件的修改文件应按第 15 条规定签署,正、副本分别密封,并按第 15.2 条规定标记,还须注明“修改投标文件”和“开标前不得启封”字样。修改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投标地点。上述补充或修改若涉及投标报价,必须注明“最终唯一报价”字样,否则将视为有选择的报价。

18.3 供应商不得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修改投标文件。

18.4 供应商不得在投标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满前撤回投标文件,否则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该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五、开标及评标

19. 开标

19.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邀请”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

19.2 供应商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办理交纳保证金、签名报到和递交投标文件等事宜。

19.3 供应商必须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办理完毕交纳保证金、签名报到、递交投标文件以及其它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的事项

(如样品递交等)。

19.4 开标时, 供应商或供应商推选的代表将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 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 公布每份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 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 采购代理机构将作开标记录。

19.5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或者未密封的投标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19.6 按照第 18 条规定, 同意撤回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拆封。

20.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该委员会独立工作, 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

21. 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1.1 资格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1) 资格证明;

21.2 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1)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签署情况等);

(2) 投标文件的完整性(正本和副本数量、内容等);

(3) 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是否存在重大负偏离等);

(4) 投标保证金。

21.3 所谓偏离是指投标文件的内容高于或低于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所谓重大负偏离是指供应商所投标的范围、质量、数量和交货期限等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评标委员会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21.4 评标委员会在初审中, 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21.4.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1.4.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21.4.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1.4.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1.4.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供应商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供应商应派授权代表和技术人员按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和地点接受询标。

2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有必要,可要求供应商对某些问题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和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书面澄清材料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

22.3 供应商不按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作书面澄清,将视为放弃该权利。

22.4 并非每个供应商都将被询标。

23. 评标及定标

23.1 评标委员会将对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3.2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第三章中公布的评标办法对每份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最低投标价等任何单项因素的最优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24. 评标过程保密

24.1 在宣布中标结果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投标文件和中标意向等有关信息,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给任何供应商或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24.2 供应商不得探听上述信息,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标过程,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

24.3 在评标期间,采购代理机构将有专门人员与供应商进行联络。

24.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不向落标的供应商解释落标原因,也不对评标过程中的细节问题进行公布。

25.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供应商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处理

25.1 出现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供应商不足3家的情况,不得开标。此采购项目应予以废标。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如果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如果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或者采购人有关部门的批准(不需要获得批准的除外)。

25.2 在评标期间,出现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3家情形的,此采购项目应予废标。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如果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如果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或者采购人有关部门的批准(不需要获得批准的除外)。

六、授标及签约

26. 定标原则

26.1 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比较,根据评标办法推荐出中标候选人。

26.2 评标结束后,采购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26.3 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不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27. 质疑处理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的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规定时间内一次性提出。非书面形式、规定时间之外以及匿名的质疑将不予受理。

28. 中标通知

28.1 定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将定标结果通知所有的供应商,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

28.2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9. 签订合同

29.1 中标供应商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中标合同,否则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9.2 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9.3 签订合同后,中标供应商不得将货物、工程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供应商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供应商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0. 招标代理服务费

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需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收费基准费率的69%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费用一次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最高限价4.5万元。我司开具的服务费发票为数电发票，开具后将直接发送至中标供应商在我司JSTCC系统注册时预留的邮箱，若中标供应商未预留数电发票接收邮箱或需更改邮箱，请及时与对应项目负责人联系。



第二章 合同格式

东南大学物资设备采购合同

(适用内贸)

合同编号:

甲方 (采购人): 东南大学

乙方 (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现依照采购结果(采购文件编号:\项目编号:),甲乙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采购标的及价款

1.1 本次甲方采购物资设备为_____,合同总金额含税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 _____ .00 元),具体如下列清单所示:

物资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配置	产地	数量	单价	金额	具体用户
合同总金额 (含税)	人民币(大写): _____ 元整 (¥: _____ 元整)						

1.2 乙方应严格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物资设备及相应技术服务,上述列表清单未尽事宜,详见本合同第三条所约定的物资设备技术参数及要求等具体条款。

1.3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变更本合同约定的品牌、型号、配置、产地等任何物资设备的要素。非因甲方原因致使乙方不能严格按照合同约定要素供货的,乙

方所提供的替代产品应满足甲方采购需求且不低于本合同约定的相应技术参数，并需经甲方同意。乙方不按本合同约定提交物资设备所产生的任何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对由此所引起的任何价格变动不予确认。

第二条 供货方式及时间

2.1 本次采购采用下列方式供货方式乙方送货，完成卸货并搬运至甲方指定地点：东南大学溧阳基础设施安全与智慧技术创新中心，免费安装、调试完毕方视为交付甲方，在交付甲方之前所供货物毁损、灭失的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2.2 乙方需于 本合同生效/接到甲方供货通知 之日起 日内完成交货及相应的安装、调试工作，确保所供物资设备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技术参数及要求，否则将按照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2.3 乙方应采取适当的、符合运输方式的包装、固定方式，避免因包装、固定不当对所供物资设备造成损毁或对甲方使用造成不良影响。

2.4 乙方因履行本合同货物设计、制造、包装、税费，运输费，保险费，装卸、安装、调试、培训以及质保期内的维护、保养与技术支持等事项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三条 质量标准及要求

3.1 乙方所提供的物资设备必须是原厂生产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包括零部件)，并完全符合原厂质量检测标准(以说明书为准)和国家质量检测标准以及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如物资设备不符合本合同中约定的要求，甲方有权拒绝接收。

3.2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由乙方提供的物资设备或物资设备的任何部分(含软件)不受第三方关于侵犯其所有权、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的指控。如因第三方侵权致使甲方对外承担侵权责任或无法继续使用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或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退还全部货款。

3.3 乙方所供物资设备主要技术要求(请以附件形式详细列出)。

第四条 安装、调试与验收

4.1 乙方必须在甲方指定的地点免费进行物资设备的安装，安装所需的相应配

套设施由乙方自行负责解决, 用户提供必须的现场安装条件, 并给予必要的配合。
如现场安装需特殊条件, 乙方应提前通知甲方。

4.2 安装完成后, 乙方应在在甲方的监督下进行调试, 调试结果符合国家、行业及本合同约定的技术指标方视为符合交付条件。

4.3 乙方应对甲方相关人员正确、合理使用物资设备进行必要的宣讲、技术指导与培训, 充分提示注意事项及相关风险。

4.4 乙方所提供的物资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 甲方最终用户必须按本合同所约定的货物清单及要求对货物的品牌、外观、规格、数量、配件及安装调试后的使用性能、运行状况及其他情况进行验收, 乙方必须在验收现场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甲方最终用户应在乙方所提供的物资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 25 个工作日内验收完毕。如特殊货物验收需经专家论证、第三方检测的, 则验收合格证明文件以专家论证、第三方检测结果为准。

4.5 经验收发现物资设备与合同规定不符, 甲方有权拒绝接受并向乙方提出索赔。如物资设备在保证期内被证明存在缺陷, 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材料, 甲方有权凭有关证明文件向乙方提出索赔。

4.6 物资设备验收后 七 个工作日内如甲方发现技术指标异常或提出其他异议的, 乙方应在 二 个工作日内负责解决。

第五条 付款条件与方式

5.1 本合同采用如下经选择的付款方式: 此条款根据采购文件中实际付款方式确定

☐ 一次性付款: 货到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结算时需提供高限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 分批付款: 合同签订后预付 30%, 余款 70% 货到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结算时需提供高限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5.2 在达到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后, 乙方应向甲方出具正式合法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需开具单张高额发票, 乙方自行向税务机关申请), 在乙方向甲方提出付款申请并提供发票之前, 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因乙方原因致使甲方未能及时付款所产生的责任由乙方负责, 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六条 售后服务

6.1 乙方应当按照国家规定、项目招标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及承诺中最高标准执行。

6.2 本项目免费质保期_____年，从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6.3 如免费质保期内，发生质量或技术问题，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__小时内给予响应，并在__小时内到场维修，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如经甲方通知，乙方无正当理由未能及时响应或到场维修，甲方有权自行委托其他第三方进行维修，因此而产生的费用有权向乙方追偿。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 甲方在乙方将合同清单上的物资设备运达指定地点后 30 个工作日后无正当理由不接收或不及时验收的，视为甲方违约，甲方应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7.2 乙方所交物资设备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予以更换，因此而导致的延期交货责任，由乙方承担。经更换后仍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向甲方偿付该合同价款 30% 的违约金。

7.3 甲方无正当理由延期付款的，每逾期一日向乙方承担应付未付价款万分之五的违约金。乙方逾期交付的，每逾期一日向甲方承担合同总价款万分之五的违约金。延期付款或逾期交付超过 30 日，经另一方催告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7.4 如因乙方延期交货或延期履行维保义务，致使甲方必须采取其他补救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委托其他第三方维修、借用或租赁其他设备等所发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合同解除与终止

8.1 本合同签订后，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均不得单方解除合同，否则应按照本合同总价款的 30% 承担违约责任。

8.2 一方违约，经他方催告并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或整改到位的，守约方有



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违约方按照本合同总价款的 30%承担违约责任。合同解除文件自实际送达之日起生效,如发生拒收,则自合同解除文件向本合同中记载的甲乙双方联系地址发出之日起生效。

8.3 任何一方由于下列原因而导致不能或暂时不能履行全部或部分合同义务的,不负责任:水灾、火灾、地震、干旱、战争或其他任何在签约时不能预料、无法控制且不能避免和克服的事件。但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尽快地将所发生的事件通知对方,并应在事件发生后 15 天内将有关机构出具的不可抗力事件的证明寄交对方。

第九条 其他

9.1 若因本合同签订、履行、解除、终止而发生争议的,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9.2 有关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以及相关函件(如澄清函、确认函等)、供应商投标文件均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及变更,应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确定。

9.4 本合同于_____签订于_____。

9.5 本合同一式陆份,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即时生效。甲方执伍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东南大学

乙方:

(盖合同专用章或单位公章)

(盖合同章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项目负责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项目号:

经办人签字:

联系电话:



邮 编:

邮 编:

传真号码:

传真号码:

开户银行: 建行南京市四牌楼支行

开户银行:

户名: 东南大学

户名:

账号: 32001594138059123456

账号:

税号: 12100000466006770Q

税号:

地址: 南京市四牌楼 2 号

地址:

电话: 025-83792462

电话:

第三章 投标邀请

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受东南大学的委托,拟对东南大学土木工程学院电液伺服疲劳试验系统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并提请注意以下事项:

一、招标主要内容

(招标文件中与下表内容表述不一致部分,以下表内容为准)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1	采购人	东南大学 联系方式: 土木工程学院: 王老师, 13851783691 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 罗老师, 025-52091041
2	项目名称	东南大学土木工程学院电液伺服疲劳试验系统采购项目
3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4	项目编号	JSTCC26002105927 (SEU-ZB-260643)
5	采购项目预算	90.00 万元人民币
6	采购代理机构	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顾建钧 电话: 025-83240902
7	供应商(本招标文件中也称投标人)	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投标保证金	1.80 万元人民币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9	投标保证金递交方式	A、投标截止时间前电汇（网银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形式。为确保及时到账，建议采用电汇（网银转账）方式。 B、接收投标保证金的账户信息： 户 名：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账 号： 0164280000000953 开户行：南京银行南京兴隆大街支行 以上账户为保证金专用账户，不同于购买招标文件所汇款账户，请注意！ C、投标保证金的递交： 以电汇（网银转账）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以供应商帐户转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汇至以上帐户（请注明“项目编号”），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汇款凭证复印件； 特别说明： 一、供应商在汇款缴纳保证金时，请在汇款附言中填写 JSTCC26002105927，若附言长度限制无法填写完整编号时，可省略 JSTCC。 二、供应商关联保证金步骤 1、接收到系统提示关联保证金的短信后，登录系统，在项目一级菜单下保证金管理菜单中选择对应的项目。 2、点击项目名称进入项目标包页面，在自己关注的项目标包后面，操作关联按钮进行关联。 3、进入关联页面后，选择需要关联的流水，并输入对应流水总金额的保证金金额后，点击确认关联即可完成关联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操作。
10	招标文件发售 时间、地点及售 价	时间: 2026 年 08 月 14 日~2026 年 08 月 21 日 (节假日除外) 上午 8: 30-11: 30, 下午 2: 00-5: 00 (北京时间); 地点: 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https://www.jstcc.cn/)、东南大学电子评标系统 (https://zbb.seu.edu.cn/) 报名方式: 线上报名、投标响应 售价: 免费。
11	提交投标文件	截止时间: 2026 年 09 月 04 日 14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地点: 东南大学电子评标系统 (https://zbb.seu.edu.cn/)
12	投标文件数量	正本份数: 壹份 副本份数: 叁份 电子版份数: 壹份 一般应为 PDF 格式和 word 格式各一、U 盘形式 (单独密封或与纸质正本一并密封)。当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 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辅助评标和平台存档, 供应商需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 注: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按照东南大学电子评标系统的要求递交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以上纸质投标文件及电子版用于存档, 仅中标供应商需在中标后提供。
13	开标	时间: 同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地点: 东南大学电子评标系统 (网址为: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https://zbb.seu.edu.cn) 注: 投标文件的递交: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按照东南大学电子评标系统的要求递交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开标程序在东南大学电子评标系统上进行, 所有供应商应登录到系统内参加开标, 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投标文件解密时限: 开标时间到达后 30 分钟。解密倒计时结束后, 不论开标成功与否, 供应商上传的数据电文形式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放弃响应, 如已解密但因供应商原因无法正常打开的视为开标无效, 相关责任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4	投标文件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计算的九十天
15	投标货币	人民币
16	核心产品	本项目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无核心产品
17	采购项目类型	货物采购项目
18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工业
19	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①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 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 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 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以上时, 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 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③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 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 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 文物和陈列品, 图书和档案, 特种动植物, 农林牧渔业产品, 矿与矿物, 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 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 无形资产。 注: 1. 本国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 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从具体情形看, 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 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 对医疗器械产品, 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 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 其他产品, 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 2. 评审中发现《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内容含义不明确、同类事项与投标(响应)文件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等情况的, 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仍然不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规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定要求的, 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产品视为不符合本国产品标准。
20	异常低价处理	①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 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x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 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x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 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x45%(未设定最高限价的采购项目, 以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作为最高限价);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 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②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 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 将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其中, 属于第 3 项情形, 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 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 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1	重要提示	供应商应提前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严格依照供应商操作手册及系统提示,完成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制作、签章、上传、预览自检、模拟解密校验及开标解密,并充分预留问题解决时间。操作过程中若遇到平台使用相关问题,请尽早联系工作人员协助解决。未按要求操作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及责任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供应商应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尽早完成文件上传,截止时间一旦到达,系统将不再接收未完成上传的文件。供应商需充分预留上传时间及问题响应与解决的时间,提前上传投标(响应)文件,否则因此产生的风险及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供应商应在招标(采购)文件约定时间内完成投标(响应)文件解密。因 CA 遗失、损坏、更换、续期、忘记密码、操作超时、电脑环境更换等任何原因,导致在规定解密时间内投标(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的,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责任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2	其他规定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二、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资格后审)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体为: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开标时间前的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成立未满六个月的可以不提供);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自行编写);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纳税凭据复印件加盖公章 (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复印件 (凭据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专用收据、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者所在社保机构开具的证明等,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自成立时间起),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声明函原件 (自行编写,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注: 指产品而非构成产品的零件或部件, 本文件所称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2) 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供应商截止到投标截止时间的信用记录并保存, 通过以上查询渠道, 供应商不得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评标办法

(一) 本项目按照综合评分法评标。

(二) 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如被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 其投标文件将被做无效投标处理:

- 1) 不满足招标文件对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的;
- 2) 供应商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投标保证金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3)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对于招标文件中标注“★”要求有任何负偏离的;
- 4)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对于《合同格式》的任何负偏离;
- 5)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失效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6)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
- 7) 投标文件或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8) 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 9)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购买招标文件的;
- 10) 投标报价(如果允许采用国际贸易主要结算外币报价的, 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方式转化为人民币的价格)超过项目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 11) 评标委员会认为不能实质上满足招标文件其它要求的。

(三) 本项目采用综合打分法, 总分为 100 分, 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得分相同的, 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 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由评标委员会依次推荐三家中标候选供应商。

具体打分方法如下: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审细则
1	价格(30分)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得分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2.1	技术能力 (52 分)	技术要求响应性: 投标产品对招标文件具体需求的响应程度能够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得45分, 加▲项技术要求如有负偏离每有一项扣3分, 其他一般性技术要求每有一项负偏离扣1分, 直至扣完为止。加▲项的技术要求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产品说明书或产品彩页或软件截图, 招标文件中另行规定的除外, 需提供招标文件指定的证明材料。(如为复印件, 需要加盖供应商公章)。
2.2		根据所投标产品性能稳定性、质量可靠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 投标产品性能稳定、质量可靠的, 得 7 分; 性能稳定性、质量可靠性较高的, 得 5 分; 性能稳定性、质量可靠性一般的, 得 3 分; 性能稳定性差、质量可靠性低的, 得 1 分。
3.1	服务 (10 分)	售后服务: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体系、售后服务人员、售后服务承诺、售后服务应答及处理时间, 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范围、质保期满后的售后服务范围进行打分。 (1) 方案详细, 可操作性强, 完全满足项目需要的, 得 5 分; (2) 方案较详细, 可操作性较强, 基本满足项目需求, 略有欠缺需要完善的, 得 3 分; (3) 方案不够详细, 可操作性一般, 不能较好满足项目需要的, 得 1 分; (4) 未描述或者完全不能满足项目需要的, 得 0 分。
3.2		培训: 对买方操作、维护人员的培训方案及计划等方面综合评分。 (1) 方案详细, 可操作性强, 完全满足项目需要的, 得 5 分; (2) 方案较详细, 可操作性较强, 基本满足项目需要, 略有欠缺需要完善的, 得 3 分; (3) 方案简单粗略, 可操作性差, 基本不能满足项目需要的, 得

		1 分; (4) 未描述的或者完全不能满足项目需要的, 得 0 分。
4	业绩 (6 分)	所投同类产品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截至投标截止时间)的销售业绩。每提供一份有效合同复印件得 1 分, 最多得 6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原件备查。
5	国家政策导向 (2 分)	环境标志产品: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 投标标的如有《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最新一期) 内的产品, 供应商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且同时提供《环境标志产品信息表》明确说明此产品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最新一期) 中归属的编码及名称。以上条件均符合情况下, 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6		节能产品: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 投标标的如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最新一期) 内的产品 (不含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供应商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且同时提供《节能产品信息表》明确说明此产品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最新一期) 中归属的编码及名称。以上条件均符合情况下, 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四) 国家政策导向

1、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以上所述投标报价, 均为对小、微企业的报价进行价格

扣除后的报价。(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部分)。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以上政策。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以上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章节)，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四、样品

无

五、有关招投标的事务和本项目的更正通知

有关招投标的事务可以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联系部门：招标十一处、联系电话：025-83240902，通讯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郑和中路118号D座12楼十一处。本项目的更正通知见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媒体。

第四章 招标技术规格及要求

一、货物需求一览表

序号	标的物名称	数量
1	电液伺服疲劳试验系统	1 套

投标产品须注明生产厂家及型号规格。

二、技术要求

序号	项目名称	技术要求	数量
1.	电液伺服疲劳试验系统	试验系统由主机、伺服阀、控制器、液压控制装置、液压夹头、测试软件、外置变形测量装置、高低温箱和计算机等组成, 具体如下。 (一) 主机 1、▲作动器: 油缸上置、末端设有缓冲, 间隙密封+静压支承技术。 2、最大额定载荷: $\geq \pm 500\text{kN}$; 3、静态试验力的示值相对误差: $\leq \pm 0.5\%$; 动态试验力示值精度: $\leq \pm 2\%$; 4、频率范围: $0.01\sim 30\text{Hz}$, 多级频率调节; 5、位移传感器: 量程 150mm, 最小分辨率为 $0.1\mu\text{m}$, 最小测量周期为 $100\mu\text{s}$, 数据输出频率 10kHz; 6、▲移动横梁自联锁功能: 横梁没有锁紧, 不能运行试验。 7、夹持试样时作动器与液压夹具随动; 8、▲受力同轴度: $\leq 5\%$; 9、立柱间距离: $\geq 780\text{mm}$; 10、有效测试空间 (不含夹具) $\geq 2200\text{mm}$。	1 套

	(二) 伺服阀 1、▲大流量高动态性能三级伺服阀; 2、▲额定流量: $\geq 400\text{L/min}$; 3、▲0-100%阶跃响应: $4\sim 12\text{ ms}$; 4、分辨率阈值: $\leq 0.2\%$; 5、滞环: $\leq 0.5\%$; 6、温度漂移 ($\Delta T=55\text{ K}$): 零点漂移$\leq 2\%$。 (三) 控制器 1、▲数据测量采集频率: $\geq 10000\text{Hz}$ 2、闭环控制速率: $\geq 10000\text{Hz}$ 3、模拟信号分辨率: $\geq \pm 7,000,000$ 码 4、各通道均支持 TEDS 传感器识别 5、带模拟信号输入通道和数字信号输入通道; 6、各通道输入信号均可模拟输出; 7、各通道均可被控制, 包括: 负荷、位移、变形通道等; 8、主机采集力和位移等信号可同步输出。 (四) 液压控制装置 1、完全液压操控模式, 无电磁阀; 2、横梁升降、锁紧/松开控制; 3、自动补油功能, 防止突然下降; 4、具有失速保护有功能。 (五) 液压夹具 1、适用于棒材 $\Phi 6\sim \Phi 42$, 板材 $0\sim 40\text{mm}$;	
--	--	--

		2、最大液压力: $\geq 63\text{MPa}$。 (六) 测试软件 1、拥有高周应力疲劳、低周应变疲劳试验软件包,能够开展疲劳寿命、疲劳强度、疲劳极限的测定; 2、▲通用疲劳软件包,支持波形:正弦波、方波(矩形波)、三角波、梯形波、保载波形、随机载荷谱; 3、内置各试验模版,包括断裂韧性: KIC、CTOD、J1C 试验、阻力曲线; 裂纹扩展: 恒载增 K、降 K、恒 K、$\Delta K\text{-da/dN}$ 曲线, 轴向低周疲劳等试验软件包; 4、CTOD 试验软件可根据需求有效显示出 δ_m、δ_u、δ_c 及 δ_{uc} 值; J1C 试验软件可计算出的 a_{0q} 及测得的 a_{0q}; 5、▲软件具备动静态试验功能,支持动静态试验在同一软件上进行,同时具备应变控制、应力控制、位移控制能力; 6、支持自由配置的运行时数据显示功能; 7、实验过程中可以实时调整实验参数,包括切换控制方式、改变实验频率、应变幅度等; 8、实时显示试验参数(峰值、谷值、均值、幅值、最大值、最小值、及工作频率、循环次数等)和曲线,并能记录、存储、输出有关参数和曲线; (七) 外置变形测量装置: 1、轴向引伸计 1: 电子引伸计,标距 10mm,测量范围: $+100\%/-10\%$,使用温度范围: $-270^\circ\text{C}\sim 200^\circ\text{C}$。 2、轴向引伸计 2: 电子引伸计,标距 50mm,测量范围: $+50\%/-10\%$,使用温度范围: $-270^\circ\text{C}\sim 200^\circ\text{C}$。 3、断裂夹持引伸计: 最大工作频率范围: $5\sim 200\text{Hz}$,标距 5mm,测量范围: $+7.0\text{mm}$,使用温度范围: $-270^\circ\text{C}\sim 200^\circ\text{C}$。	
--	--	---	--

		4、引伸计信号可以控制主机进行构件加载,具备构件突然失效保护功能。 (八) 高低温环境箱 1、 温度范围: -70℃~350℃, 液氮制冷; 2、正面、侧面配光学玻璃视窗口,视窗配备除霜功能; 3、内腔尺寸: ≥W450*H500*D700mm。 (八) 计算机 1、Ryzen 7-5700G、 3.8G 8C/AMD CZ MTS AM4 Pro 565 /16GB DDR4 3200 UDIMM/1TB HD 7200RPM 3.5/256GB SSD M.2 2280 G4v TLC OPA/集成显卡/USB 键盘/USB Calliope 黑色鼠标; 2、win 10 以上系统; 3、23.8 英寸及以上显示器。	
2.	随机文件及工具	1) 使用说明书一份; 2) 合格证明书一份; 3) 装箱单一份; 4) 内六角扳手、螺丝刀等常用工具一套;	1 套

三、其他商务要求

- 1、安装地点为东南大学溧阳基础设施安全与智慧技术创新中心。
- 2、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90 日内设备安装调试合格。
- 3、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预付 30%, 余款 70%货到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结算时需提供高限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 4、供应商需提供质量保证承诺及维修响应承诺, 所有设备和配件质量保证期要求 2 年全免费上门质保(质保范围包括试验系统所有部件和元器件, 软件免费升级), 设备故障报修后 24 小时内响应, 质保期后供货商应负责上门维修。



注：商务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接受负偏离。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注：请供应商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评标索引

评标项目		评分要求	所在页码



一、投标函、投标报价及项目相关文件

1. 投标函

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你们 _____ 号招标文件 (包括更正通知, 如果有的话) 收悉, 我们经详细审阅和研究, 现决定参加投标。

1. 我们郑重承诺: 我们是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供应商, 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 我们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3. 我们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供应商须知”第 13 条的规定,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计算的九十天, 在此期间, 本投标文件将始终对我们具有约束力, 并可随时被接受。如果我们中标, 本投标文件在此期间之后将继续保持有效。

4. 我们同意提供采购人要求的有关本次招标的所有资料。

5. 我们理解, 你们无义务必须接受投标价最低的投标, 并有权拒绝所有的投标。同时也理解你们不承担我们本次投标的费用。

6. 如果我们中标, 我们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向贵公司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为执行合同, 我们将按供应商须知有关要求提供必要的履约保证。

供应商名称: _____ (公章)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_____



2.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价格 (人民币, 元)	
交货时间	
免费质保期	
投标保证金 (请打√)	☐ 有 ☐ 没有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3. 报价明细表

序号	标的名称	详细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品牌	币种	单价	总价	制造商、产地	质保期	备注	
	其 他											
投标报价总计							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注: 供应商可以对相关内容进行补充完善, 以保证项目的完整性, 行数可自行添加。

二、资格证明文件

1、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复印件加盖公章)

2、财务状况报告

开标时间前的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自行编写)

我公司郑重声明: 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 月 日

4、依法缴纳税收记录

提供纳税凭据复印件加盖公章 (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复印件加盖公章 (凭据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专用收据、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者所在社保机构开具的证明等,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

6、参加本政府采购项目前 3 年内 (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自成立时间起)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原件 (自行编写,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参考格式)

我公司郑重声明: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 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 月 日

7、其它必要资格证明文件



三、其他相关文件

1. 法人授权委托书

法人授权委托书

致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宣告:

委托人: _____

地 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受托人: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出生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所在单位: _____ 职务: _____

身 份 证: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兹委托受托人 _____ 合法地代表我单位参加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组织的(项目编号为: _____) _____ 项目的招标活动, 受托人有权在该投标活动中, 以我单位的名义签署投标书和投标文件, 与采购人协商、澄清、解释, 签订合同书并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

受托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受托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 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委托单位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名或印鉴)

二〇二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受托人必须为供应商单位员工, 提供近 3 个月以内任意 1 个月供应商为其缴纳社保证明。

2. 投标承诺书

投标承诺书

致: 东南大学

我公司, 自愿参与贵校组织_____的项目(项目编号、分包号: _____)的投标活动。为维护公平、公正的招投标环境, 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 恪守诚信原则, 自愿规范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

二、保证在本次投标过程中, 不与其他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报价, 不排挤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 不损害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不以他人名义投标, 不与采购人串通投标, 不实施任何形式的围标、串标行为。

三、如违反上述承诺, 经查实存在围标、串标等违法违规行为的, 本单位自愿接受以下处理:

1. 取消本项目投标资格, 不进入后续评审;
2. 自愿列入东南大学招标采购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3. 自行为发生之日起一年内, 不再参与东南大学任何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活动。

四、本承诺书为我单位真实意思表示, 如有虚假, 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月日

注: 本“投标承诺书”为实质性条款, 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本承诺的, 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3. 保证金、退还信息和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信息采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名称		保证金缴纳方式	电汇() 银行汇票()
账号		开户行	
汇款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		
汇出时间			
开具发票信息			
发票类型	☐ 增值税专用发票 ☐ 增值税普通发票		
税号 (对于三证合一单位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注册地址			
单位联系电话 (增值税发票上填列的)			
开户银行及账号 (在主管国税机关备案登记的)			
如需邮寄发票, 请填写如下内容:			
收件人地址		收件人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保证金缴纳凭证的复印件:

我公司承诺上述资料是真实正确的, 并愿承担如因上述资料填写错误而导
致的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注: 以上信息内容除装订于投标文件中外, 另请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本页内容的可
编辑 word 文件发送至 js02583240902@163.com, 邮件主题为“供应商名称+项目编号+开具增值



税专用发票信息采集表”，以上要求均为及时办理退还保证金所需，如未提交，不构成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偏离。)



四、证明货物/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的实施方案

1. 合同（商务）条款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 _____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合同（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合同（商务）条款	偏离情况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注：1. 如供应商无任何偏离，也需在响应表中注明并在投标文件中递交此表。

2. 偏离包括正、负偏离，正偏离指供应商的响应高于招标文件要求，负偏离指供应商的响应低于招标文件要求。

2. 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投标文件技术指标情况	响应/ 偏离情 况	必要的 证明材 料所在 页码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注: 1. 对于某项指标的数据存在证明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情况, 取指标较低的为准, 对于可以用量化形式表示的条款, 供应商必须明确回答, 或以功能描述回答。

2. 偏离包括正、负偏离, 正偏离指供应商的响应高于招标文件要求, 负偏离指供应商的响应低于招标文件要求。

3. 对应“第四章 招标技术规格及要求”中每一项具体的要求(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做出明确的响应(投标文件技术指标情况), 根据不同情况, 在“响应/偏离情况”栏填写“响应”、“正偏离”或者“负偏离”。



3. 技术能力

(结合评标办法)

4. 服务

(结合评标办法)

5. 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时间	合同金额 (人民币)	业主单位及联系电话	备注
1					
2					
3					
4					
5					
6					

注：结合评标办法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五、政府采购政策

(不适用的可以不用提交)

(一)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根据“采购项目类型”选择适用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提供)

1、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备注: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单位参加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
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月__日



3、监狱企业证明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以上政策。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二)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政策

-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投标标的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最新一期）内的产品（不含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供应商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并提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节能产品信息表》，如未按要求提供，将不得分。
- 2、供应商必须保证使用节能产品参加投标的真实性，如出现虚假响应，一经查实，将按照采购文件具体规定进行处理。

节能产品信息表

供应商（公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最新一期）中归属的编码及名称	产品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原产地和制造商名称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证书编号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三) 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策

-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投标标的如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最新一期）内的产品，供应商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并提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环境标志产品信息表》，如未按要求提供，将不得分。
- 2、供应商必须保证使用环境标志产品参加投标的真实性，如出现虚假响应，一经查实，将按照采购文件具体规定进行处理。

环境标志产品信息表

供应商（公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最新一期）中归属的编码及名称	产品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原产地和制造商名称	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证书编号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四)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如适用)、《成本比例声明函》(如适用)

1、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2、成本比例声明函

(适用于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时, 不提供或者提供声明的比例达不到要求时, 不享受价格扣除)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 本公司(单位)提供的全部产品中, 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本公司(单位)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填写具体百分比)。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 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 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 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六、其他针对“第三章 投标邀请”中“评标办法”的相关内容
(所有“评标办法”中涉及,但是在投标文件格式中未提供具体目录和格式的内容。)